

证券代码：300170

证券简称：汉得信息

公告编号：2026-008

## 上海汉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审议程序

2026 年 4 月 13 日，上海汉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5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 1、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5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和《上海汉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的要求，既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又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有利于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 二、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

1、本预案分配基准为 2025 年度。

2、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2025 年度公司提取了 20,053,895.66 元法定盈余公积金，未提取任意公积金，不存在弥补亏损的情况。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告确认，公司 2025 年度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26,598,784.09 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 200,538,956.60 元。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按照母公司 2025 年度实现净利润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后按 10% 计提法定盈余公积金 20,053,895.66 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合并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2,188,366,945.11 元，母公司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1,964,093,280.10 元，根据合并报表和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原则，公司 2025 年度可供分配利润为 1,964,093,280.10 元。

3、为回报公司股东，综合考虑公司利润水平与未来发展需求，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以公司目前总股本 1,023,471,711 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已回购的 529,690 股后的股本 1,022,942,021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15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5,344,130.32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4、自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公司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份总额由于出现股权激励行权、新增股份上市、股份回购等情形而发生变化的，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

5、2025 年度，公司未实施股份回购。

如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经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度将向全体股东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15,344,130.32 元（含税），占 202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 6.77%。

### 三、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 1、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15,344,130.32	57,090,329.22	9,793,160.39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26,598,784.09	188,391,916.49	-25,380,322.74
研发投入（元）	468,426,920.43	467,266,394.51	451,750,157.72
营业收入（元）	3,415,369,690.98	3,235,150,721.11	2,979,698,875.85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2,188,366,945.11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1,964,093,280.10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82,227,619.93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129,870,125.9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82,227,619.93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元）	1,387,443,472.66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占累计营业收入的比例（%）	14.41
是否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9.4条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否

## 2、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的具体原因

公司2023年度、2024年度、2025年度均进行分红，且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达82,227,619.93元，高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30%，因此公司不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9.4条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 3、2025年度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公司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股东分红回报规划，有利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未来经营发展的需要，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公司2024年年末、2025年年末的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套期保

值工具除外)、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其他流动资产(待抵扣增值税、预缴税费、合同取得成本等与经营活动相关的资产除外)等财务报表项目核算及列报合计金额分别为710,479,758.29元和752,745,494.64元,分别占2024年年末、2025年年末总资产的比例为11.36%和11.10%,均低于50%。

#### 四、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五、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汉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十三日